

**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州高澜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现场培训情况报告**

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金证券”）作为广州高澜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澜股份”、“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等相关规定，于 2022 年 12 月 15 日对高澜股份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中层以上管理人员进行了现场培训。现将培训情况报告如下：

**一、现场培训情况**

时间：2022 年 12 月 15 日

地点：公司会议室

参加培训人员：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中层及以上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

**二、培训内容**

本次培训的主题为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信息披露相关监管指引介绍，重点介绍了《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及其相关方承诺》等 2022 年以来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新修订的主要法律法规，并结合违规案例进行了要点解读。

**三、现场培训结论**

本次培训期间，接受培训的人员均认真配合保荐机构的培训工作，并积极进

行交流沟通，保证了本次培训的顺利开展。

通过本次培训，上市公司的相关人员对于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信息披露的法律法规有了更为深入的理解，增强了公司及上述人员的规范运作意识。本次培训达到了预期的目标，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高澜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现场培训情况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拜晓东

\_\_\_\_\_   
卢少平

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26 日